

人大工作参阅

2022年8月20日

(总第4期)

第4期

【本期要目】

- 习近平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二十大”专题研讨班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崭新篇章
- 以新思想新要求引领推进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
- 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赴庆阳调研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情况
- 宁县：加强制度建设 促进依法履职
- 洪杰：为“双碳”涂上青翠底色

庆阳市人大常委会主办

目 录

高层声音◆

- 01 习近平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二十大”专题研讨班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崭新篇章
- 05 尹弘在全省党政主要领导干部会议上强调稳住基本盘挖掘新潜力攻坚下半年保持一定增速争取最好结果努力实现年度目标

特 稿◆

- 06 以新思想新要求引领推进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

工作动态◆

- 09 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赴庆阳调研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情况
- 11 积极履行包抓责任 着力优化营商环境 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庆阳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干部落实年度包抓责任工作综述

工作交流◆

- 13 宁县：加强制度建设 促进依法履职
- 15 庆城：“七个坚持”实现学习常态化

代表风采◆

- 17 洪 杰：为“双碳”涂上青翠底色
- 19 李文洁：潜心育人显担当 敢凭灼见述民情

他山之石◆

- 21 潮州人大：充分发挥职能作用 写好“三农”文章 助力乡村振兴
- 23 衡阳人大：“把脉问诊”衡阳营商环境

历史钩沉◆

26 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办理的历史演进

30 选举法历次修改回顾

理论研讨◆

33 对完善人大执法检查工作的思考

37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助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随笔杂谈◆

40 安多行记

41 宁州古树

补 白◆

08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功能

12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特点

43 人民代表大会内部的三方面关系

● 编辑部成员：罗正成 张泰龙

高贤文 戴 天 任兵兵

● 编辑部地址：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庆州西路1号

● 邮政编码：745000

● 编辑部电话：0934-8212560

● 传 真：0934-8210423

● 荐 稿 邮 箱：qysrdb@163.com

● 转载须经投稿单位及作者本人同意。

习近平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二十大”专题研讨 班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崭新篇章

新华社北京7月27日电 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二十大”专题研讨班26日至27日在京举行。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强调，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征程上，全党必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最新成果为指导，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定不移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我们要牢牢把握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中心任务，提出新的思路、新的战略、新的举措，继续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团结奋斗，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崭新篇章。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李克强、栗战书、汪洋、王沪宁、赵乐际、韩正，国家副主席王岐山出席开班式。

习近平强调，即将召开的党的二十大，是在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将科学谋划未来5年乃至更长时期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目标任务和大政方针，事关党和国家事业继往开来，事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前途命运，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明确宣示党在新征程上举什么旗、走什么路、以什么样的精神状态、朝着什么样的目标继续前进，对团结和激励全国各族人民为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而奋斗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

习近平指出，谋划和推进党和国家各项工作，必须深入分析国际国内大势，科学把握我们面临的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的特征更加明显。我国发展面临新的战略机遇、新的战略任务、新的战略阶段、新的战略要求、新的战略环境，需要应对的风险和挑战、需要解决的矛盾和问题比以往更加错综复杂。全党必须增强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坚定斗争意志，增强斗争本领，以正确的战略策略应变局、育新机、开新局，依靠顽强

斗争打开事业发展新天地，最根本的是要把我们自己的事情做好。

习近平强调，党的十九大以来的5年极不寻常、极不平凡。党中央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团结带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有效应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和接踵而至的巨大风险挑战，以奋发有为的精神把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推向前进。我们坚持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全力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蹄疾步稳推进改革，扎实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积极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突出保障和改善民生，集中力量实施脱贫攻坚战，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坚决维护国家安全，保持社会大局稳定，大力度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坚决维护台海和平稳定，全方位开展中国特色大国外交。我们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特别是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我们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开展抗击疫情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最大限度保护了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统筹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取得世界上最好的成果。我们依照宪法和基本法有效实施对特别行政区的全面管治权，制定实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牢牢把握香港大局。面对国际局势急剧变化，我们在斗争中维护国家尊严和核心利益，牢牢掌握了我国发展和安全主动权。我们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更加紧密，党内良好政治生态不断形成和发展，为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政治保证。

习近平指出，从党的十八大开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10年来，我们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基本方略，采取一系列战略性举措，推进一系列变革性实践，实现一系列突破性进展，取得一系列标志性成果，攻克了许多长期没有解决的难题，办成了许多事关长远的大事要事，经受住了来自政治、经济、意识形态、自然界等方面的风险挑战考验，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新时代10年的伟大变革，在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

习近平强调，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不是轻轻松松、敲锣打鼓就能实现的，必须勇于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准备付出更为艰巨、更为艰苦的努力。10年来，我们遭遇的风险挑战风高浪急，有时甚至是惊涛骇浪，各种风险挑战接踵而至，

其复杂性严峻性前所未有。我们坚定信心、迎难而上，一仗接着一仗打。我们取得的一切成就，都是党和人民一道奋斗出来的。

习近平指出，拥有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指导是我们党鲜明的政治品格和强大的政治优势。实践告诉我们，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归根到底是马克思主义行。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内外形势新变化和实践新发展，迫切需要我们深入回答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我们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形成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新的飞跃。全党要把握好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在新时代伟大实践中不断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

习近平强调，在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的长期探索和实践基础上，经过党的十八大以来在理论和实践上的创新突破，我们成功推进和拓展了中国式现代化。世界上既不存在定于一尊的现代化模式，也不存在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现代化标准。我们推进的现代化，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必须坚持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既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也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坚持把国家和民族发展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把中国发展进步的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习近平指出，党的十九大对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作出了战略部署，总的战略安排是分两步走：从2020年到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从2035年到本世纪中叶把我国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党的二十大要对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两步走战略安排进行宏观展望，重点部署未来5年的战略任务和重大举措。未来5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局起步的关键时期，搞好这5年的发展对于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至关重要。要紧紧抓住解决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问题，着力在补短板、强弱项、固底板、扬优势上下功夫，研究提出解决问题的新思路、新举措。

习近平强调，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新时代新征程各项目标任务，关键在党。我们党是世界上最大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要巩固长期执政地位、始终赢得人民衷心拥护，必须永葆“赶考”的清醒和坚定。全党必须深刻认识到，党面临的执政考验、改革开放考验、市场经济考验、外部环境考验将长期存在，精神懈怠危险、能力不足危险、脱离群众危险、消极腐败危险将长期存在，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

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实践一再告诫我们，管党治党一刻也不能放松，必须常抓不懈、紧抓不放，决不能有松劲歇脚、疲劳厌战的情绪，必须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

习近平指出，前进道路上，全党要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树牢群众观点，贯彻群众路线，尊重人民首创精神，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始终接受人民批评和监督，始终同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

李克强在主持开班式时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了十分重要的讲话，科学分析了当前国际国内形势，深刻阐述了过去5年工作和新时代10年的伟大变革，深刻阐释了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深刻阐明了未来一个时期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重大方针和行动纲领，具有很强的政治性、理论性、指导性，对于全党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要认真学习领会，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坚定信心，认真抓好本地区本部门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王沪宁在结业式上作总结讲话，他强调，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深刻阐明了关系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大家通过学习，坚定了战略自信，保持了战略清醒，增强了信心斗志。要继续深化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定不移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进一步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党员副委员长，国务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全国政协党员副主席以及中央军委委员出席开班式。

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有关人民团体主要负责同志，军队各大单位、中央军委机关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参加研讨班。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及有关方面负责同志列席开班式。

（摘自 2022.07.27 《新华社》）

尹弘在全省党政主要领导干部会议上强调 稳住基本盘挖掘新潜力攻坚下半年保持一定增速争取最好结果 努力实现年度目标

8月5日上午，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尹弘主持召开全省党政主要领导干部会议，总结上半年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安排部署下半年工作。尹弘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聚焦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坚持“三新一高”导向，积极构建“一核三带”区域发展格局，加快实施“四强”行动，稳住基本盘、挖掘新潜力、攻坚下半年，保持一定增速，争取最好结果，努力实现年度目标，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尹弘在讲话中指出，全省经济发展逆势而进，但仍是稳中有忧、稳中有险。要准确把握当前面临的内外形势，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毫不松懈抓好疫情防控，全力稳定经济增长，确保全年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尹弘强调，要抓好工业经济，在拓展增量上着力使劲，引导大型骨干企业增产满产，大力扶持培育中小企业，挖掘能源领域潜力，建好县域工业园区，创造更多增量产量。要抓好项目建设，在投资落地上着力使劲，多点开工、全线提速，跟进落实兰洽会签约项目，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要抓好乡村振兴，在持续发展上着力使劲，稳定粮食产量，搞好农产品销售，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实施好乡村建设行动，扎实推进“三农”工作。要抓好社会消费，在回暖恢复上着力使劲，创造更多消费场景，积极促进消费恢复。要抓好政策实施，在落地见效上着力使劲，不断扩大政策受益面和获益度。要抓好风险化解，在妥善应对上着力使劲，紧盯市场价格、社会就业、房地产领域，防患于未然。要抓好民生保障，在兜牢托稳上着力使劲，办好民生实事，争取群众生活有新的改善。

尹弘强调，要坚决守牢政治安全防线，有效维护社会公共安全，全面排查整治安全生产隐患，持续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确保社会安全稳定。要加强党对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全面领导，统一思想行动，做到统筹兼顾，提升干事本领，狠抓工作落实，定下来的事必须坚决干成干好，绝不允许悬空搁浅，全力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省领导欧阳坚、王嘉毅、王赋、石谋军、朱天舒、程晓波、孙雪涛、刘长根、张锦刚、张永霞等参加。

（摘自 2022.08.05《甘肃党建》）

以新思想新要求引领推进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

庆阳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 赵立新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贯通历史、系统集成、守正创新，为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提供了科学指引和行动指南。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全面贯彻会议精神，毫不动摇坚持、与时俱进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踔厉奋进，勇毅前行，积极在推进民主法治建设、促进高质量发展中展现人大作为。

强化政治意识，突出工作“方向性”。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党领导国家政权机关的重要制度载体，也是党在国家政权中充分发扬民主、贯彻群众路线的重要实现形式。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紧围绕“国之大者”，统筹谋划和科学推进人大工作，着力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庆阳市人大常委会按照市委确定的实施“双轮”驱动、坚持“三化”并进、强化“四建”支撑、走出一条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总体思路，紧盯全市中心工作和发展大局，安排对全市区域性中心城市路网建设等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对乡村振兴促进法等法规条例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对全市能源开发等重大项目建设暨市列民生实事办理情况进行集中视察，积极承担责任使命，真正做到党委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

强化监督意识，突出工作“针对性”。用好宪法法律赋予的监督权，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是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的具体要求。特别是首次明确提出“依法监督”，是对人大监督工作实践经验的总结和肯定。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应当把“依法”作为人大行使监督职权的鲜明特点，始终贯穿于人大监督工作全过程，聚焦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聚焦人民群众所思所盼所愿，坚持问题导向，依照法定程序，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确保国家机关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履行职责、开展工作。执法检查是对法律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必须紧扣法律制度、法律规定、法律条文开展检查。庆阳市五届人大常委会成立以来，高度重视执法检查的规范性、实效性，比如在开展《甘肃省中小学校安全条例》执法检查期间，检查组对条例逐条对照细查，详细掌握法规规定落实情况、法定职责履行情况、法律责任追究情况，做到用“法治方式”巩固和深化各级各类学校安全管理成果，用“法治力量”推进全市教育高质量发展，办

好人民满意教育。

强化代表意识，突出工作“实效性”。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之所以具有强大生命力和显著优越性，关键在于深深植根于人民之中。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要高度重视代表工作，保障代表履职尽责，发挥代表主体作用。一是让代表建议“掷地有声”。好的代表建议关注点应该是需要上级层面统筹解决的政策、机制等方面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而不是单纯的项目报告。要引导人大代表深入调研，科学论证，精心选题，提出有深度、有分量、可操作的建议，并做好建议督办工作。要在代表建议办理实效性上下功夫、做文章，不断提高A类建议比重，让代表和群众来评判办理结果满意度。二是让代表活动“名副其实”。组织好代表小组活动，需要把握好职权所赋、服务大局、群众认可、便于操作等四个方面工作。庆阳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助力乡村振兴、人大代表在行动”主题活动，动员、引导各级人大代表在农业产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乡风文明建设、乡村治理等方面发挥带头作用，积极建功立业，得到了基层代表的积极响应，办成了一系列实事、好事。三是让代表履职“底气十足”。人大代表必须具备良好的政治素养、较高的法律素质和广泛的基础知识，把学习作为一种习惯、一种追求，不断拓宽知识面，提高为民代言能力水平。庆阳市人大常委会引导基层人大依托“人大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代表工作室”，为新当选代表提供“菜单式”学习规划，综合运用“线上+”等方式，全面加强代表培训学习；积极邀请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参加监督活动，着力加强网络信息平台、内部资料载体、基础工作阵地建设，不断完善工作机制，为代表履职提供切实保障。

强化协同意识，突出工作“整体性”。各级人大之间虽没有上下级的领导关系，但有法律上的监督关系、选举上的指导关系和工作上的联系关系。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应当加强联系，密切配合，交流经验，沟通情况，力促形成一个整体，相互促进，共同提高。就市、县、乡人大工作而言，一方面，密切与县乡人大的联系。许多好的经验做法、改革创新都是在基层酝酿、在基层创造、在基层实践，逐步发展成熟起来的。庆阳市人大常委会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通过活动“传”、培训“帮”、会议“带”、考核“促”等形式，帮助县乡人大健全组织机构、完善议事规则，提升业务水平。重视总结推广先进典型，探索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新思路、新方法，聚集人气、凝聚合力，促进人大工作全面协调发展。另一方面，保证县乡人大对市人大工作的参与。参与是工作所需，参与是职责所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成效如何，一个重要因素就是县乡人大的支持和配合。庆阳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听取基层意见建议，改进工作方式方法，逐步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

的工作机制。以地方立法为例，从深化基层调研、召开联席会议、扩大代表参与等方面进行完善。今年以来，制定《庆阳市燃气管理条例》、修订《庆阳市物业管理条例》等法规取得实质性进展，都是县乡人大积极参与、全力配合、共同努力的结果。

强化制度意识，突出工作“规范性”。人大“四个机关”的定位和要求，是新时代加强人大及其常委会自身建设的主抓手，充分体现了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政治属性、法定职责、工作特点，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要注重加强制度化、科学化建设，言必称法、行必依法，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凡是重大问题、重要事项、重点工作，都要按规定及时向党委请示报告；着力推动立法、监督、人事任免、重大事项决定等各项工作制度创新完善，形成充满活力、运行高效的制度机制；大兴调查研究之风，虚心听取人民群众意见建议，及时反映人民群众心声，让人大工作更好地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严格落实学习教育制度，抓好政治、法律、经济、社会、文化等方面知识的学习，切实提高干部综合能力素质。庆阳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和创建“服务型效能型”机关为契机，整章建制，细化措施，规范落实，着力加强思想政治、组织制度、纪律作风建设，努力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全力推动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人大基本知识
(连载之十六)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有如下功能：

- (1)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制度安排。
- (2)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推动民主法治建设的制度力量。
- (3)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国家权力合法性的制度来源。
- (4)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国家机关密切联系群众的制度性途径。
- (5)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把权力关进笼子的制度性举措。
- (6)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共产党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的制度平台。
- (7)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的根本制度安排。

市人大常委会调研组赴庆阳调研 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情况

7月4日至8日，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主任刘来宁、副主任赵亚峰一行到我市调研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情况。调研组先后前往正宁县山河镇、五顷塬乡，华池县悦乐镇、南梁镇，合水县太白镇，通过现场走访、查阅资料、座谈交流等方式进行实地察看。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梁世刚陪同调研。

每到一处，刘来宁主任一行都认真听取乡（镇）人大工作汇报，仔细查阅人大办公室、“人大代表之家”工作资料，详细询问学习开展、活动组织、人代会召开和人员编制等方面的情况，并对基层人大工作给与了充分肯定。

7日下午，在庆阳宾馆召开了调研汇报座谈会，市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市人大常委会各工委、科室负责同志、办公室研究科全体干部参加了会议。会上，梁世刚同志就市人大常委会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情况作了专题汇报。各工委主任结合各自工作情况，畅谈了体会，提出了建议。最后，刘来宁同志发表讲话，对庆阳市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情况给予充分肯定。

刘来宁指出，庆阳市各级人大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在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发挥代表主体作用、提升县乡人大工作质效、加强人大“四个机关”建设等方面做了大量有效的工作，呈现出党委领导坚强有力、政府全力配合支持、基层工作扎实到位的良好局面。一是各级党委能够认真学习贯彻会议精神，专题研究部署人大工作。将学习贯彻会议精神纳入党委学习计划，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纳入党校干部培训必修课程，认真传达学习领会，深入开展学习研讨，主动研究谋划，着力构建尊重人大、支持人大、推动人大工作的良好局面。二是各级党委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完善党领导人大工作的制度机制。按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印发的《关于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意见》要求，不断完善领导机制、考核机制、督促机制，保证党的领导落到实处、收到实效。三是各级党委积极解决人大依法行权中的困难，加强和保证对人大工作的全力支持。能够及时召开市委、县委人大工作会议，较好的落实了机构、人员等方面的统一要求，市、县、乡人大机关建设和运行总体状况得到改善。人大工

作经费和代表活动经费均纳入财政预算，形成了完善制度支持人大、落实经费保障人大、发挥作用展示人大的良好氛围。四是各级人大能够深入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立足法定职能，系统谋划工作，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着力夯实人大“四个机关”建设，用实际行动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特别是市人大常委会地方立法有特色、能管用，为保障庆阳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作出了积极贡献；监督工作取得了实效，首次召开市级财政预算执行暨国有资产审计集中进点会，制定《关于加强市县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的实施意见》，加强审议意见督办落实，取得了良好效果；代表工作更具活力特色，开展的“助力乡村振兴、人大代表在行动”等四项主题活动，进一步深化发展了全过程人民民主；自身建设更加坚实规范。

刘来宁强调，庆阳市人大常委会在今后的工作中，要持续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到人大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深入践行和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强化监督；加强地方重点领域立法，有效发挥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引领、保障和推动作用；深化拓展代表工作，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联系；全面加强自身建设，努力打造让党中央放心、人民群众满意的“四个机关”，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力量。

梁世刚同志代表市人大常委会所作专题汇报有八个方面内容：一是加强学习宣传，深刻领会大会精神实质；二是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把握工作正确方向；三是树牢法治思想，切实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四是审慎推进立法，加快完善地方法律体系；五是依法履职行权，实行正确有效依法监督；六是发挥代表作用，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七是加强自身建设，全面提升服务保障水平；八是存在问题和建议。存在三个问题：基层人大工作力量还比较薄弱；财政预算监督深度还需要再拓展；县（区）人大机构设置还不尽合理。提出三条建议：加强基层人大工作力量配备；加强财政预算监督；县（区）人大常委会单设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

会后，调研组还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全面掌握我市8县（区）人大常委会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等方面的情况。

（供稿：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研究科）

积极履行包抓责任 着力优化营商环境 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庆阳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干部落实年度包抓责任工作总结

2022年，市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全市改革发展稳定大局，牢记使命勇担当，奋楫笃行讲作为，认真履职各项包抓责任，全力促进市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落实，有力推动了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是紧紧围绕全市发展大局，认真履行市列重点项目建设包抓责任。按照《庆阳市2022年市列重点项目市级领导包抓责任制实施方案》要求，市人大常委会7名市级领导负责包抓27个市列重点项目，通过强化任务落实，有力推进了项目建设实施。一是注重调查研究，全面掌握项目情况。常委会领导坚持一线调研与听取汇报相结合，全面深入掌握包抓项目基本情况，摸清项目进展，理清存在问题，建立工作台账。二是注重多管齐下，做到真帮实帮。工作开展以来，项目包抓领导积极发挥牵头协调作用，在多部门联动推进上下功夫，紧盯项目规划、用地手续办理、资金筹措和施工组织管理等重要环节，采取会议协调、现场督导等多种方式，研究解决具体问题，确保项目顺利推进。三是坚持督查促改，保证工期进度。各包抓领导坚持每月听取一次项目进展情况汇报，每季度赴项目现场督导一次，着力抓促建设进度与质量。目前，27个项目中开工12个、未开工15个，完成投资18.76亿元。G309线合水（老城）至西峰段公路、G244线庆阳过境段公路等重大项目取得突破性进展。

二是积极助力优化营商环境，认真履行“千名干部帮千企”包抓责任。按照市委市政府印发的《关于进一步优化全市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要求，9名领导干部包抓9户企业，帮扶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一是深入走访调研，查找企业问题。各位领导累计深入企业走访调研17次，电话联系30余次，全面掌握企业生产经营情况，排查出困难问题12个，及时建立工作台账，为问题解决奠定了基础。二是坚持群策群力，制定帮扶措施。对照现行政策和政务服务要求，联合有关职能部门在企业召开现场办公会，分析问题根源，采取会商研办、现场督办、回访跟办等形式，已经协调化解具体问题6个，占问题总数的50%。三是注重持续跟进，落实优惠政策。积极引导企业用好、用活、用足国家和省市制定出台的一系列优惠政策，重点帮助企业筹措资金，着力解决土地、水电气暖供应、用工等生产要素保障不到位的问题，鼓励企业加快新产品研发，

提升市场竞争力。

三是尽力落实乡村振兴任务，认真履行脱贫县脱贫乡村和乡村建设省市级示范村包抓责任。按照中共庆阳市委办公室、庆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健全市级领导干部包抓乡村建设省市级示范乡村制度的通知》庆阳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帮扶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明确市级领导联系脱贫县包抓脱贫乡村的通知》要求，市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联系脱贫县1个，常委会班子成员包抓已脱贫村14个，省级示范乡镇1个，省级示范村8个。一是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各位领导切实发挥在包抓工作中以上率下、牵头抓总的作用，整合各方面资源向所包抓的已脱贫村、省级示范乡镇和示范村倾斜集中。协调各方面力量，围绕脱贫成果巩固、乡村建设目标精准发力，推动有关政策落实、责任落实、工作落实。二是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带头深入联系县和包抓乡村，开展全覆盖式走访调研，累计下乡15次。紧盯重点目标任务和群众最关切的弱项短板，深入一线、分析症结、摸清实情、破解难题。三是推动重点任务落实。结合联系县和包抓乡村实际，紧盯工作重点和难点，统筹整合各方资源和力量，推动项目建设、资金落实、公共服务、乡村治理、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加快速度，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不定期深入包抓示范乡村，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督查，发现问题进行及时反馈，督促整改落实到位。

（供稿：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研究科）

人大基本
知识
(连载之十七)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有自己鲜明的特点，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 （1）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实行共产党领导下的一院制。
- （2）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实行统分结合的权力配置方式。
- （3）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实行民主集中制的原则。
- （4）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兼顾民主和效率两个方面，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
- （5）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根本政治制度安排。

宁县：加强制度建设 促进依法履职

2021年换届以来，宁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把加强制度建设作为新一届人大常委会开局的首要工作、基础工作来抓，及时修订完善常委会工作制度和机关管理制度，立下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新规矩，为依法履职奠定了坚实基础。

聚焦缺陷漏洞与时俱进完善制度

“通过认真学习研究，我认为有些现行制度影响人大职权的有效行使。要保障常委会全面有效履行各项职权，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必须顺应时代要求，建立一套完备的制度体系，实现人大工作法治化、制度化、规范化，从而提高常委会工作实效。”在新一届宁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上，讨论制度建设议题时，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段生杰说。

“虽然经过历届宁县人大常委会的接续努力，县人大常委会制度体系比较完善，保障了工作的有效开展。但随着形势的变化，有些制度没有吸收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选举法和组织法的新规定和新要求；有些表述不够严密，体例不够规范，工作中操作性不强；有些好的工作经验还没有用制度固化，不能满足常委会履职行权的需要。常委会制度建设迫在眉睫、刻不容缓。”宁县人大常委会主任翟晓明讨论制度建设议题时强调。

立足工作实践立管用的制度

为适应新时代人大工作的需要，宁县人大常委会坚持“立改废”并举的原则，历时一个月时间，修改制定完善了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事规则、重大事项规定、与“一府一委两院”工作联系办法、预算审批监督办法及人事任免、工作评议、专题询问、联系代表办法等25项工作制度，以及机关公文处理、档案管理、保密工作、学习、值班、请销假等15项管理制度。这些制度涵盖了宁县人大常委会的各项工作和机关管理的各个方面。

2022年1月27日，宁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如期召开。县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主任王俊宁在会上介绍了制度修订情况：

这次修订的常委会议事规则，根据履职实践，重点在如何提高常委会审议质量，对决议、决定及审议意见如何交办和督查等方面进行了规范和细化。如实行会前调研、审议中心发言人、下发审议意见书等制度。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办法对听取和审议专项报告年度计划议题的提出和公布，会前准备和会中审议，特别是对审议

意见、决议、决定的形成和办理时限、质量要求、反馈时间等作出了较为具体的规定，为进一步提高常委会会议质量奠定了基础。

如何界定重大事项，是地方人大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的难点。在充分学习借鉴其他地方人大常委会行使这一职权基本经验的基础上，严格对照中央和省委《关于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修订完善了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规定。这一规定的完善出台，将改变困扰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多年的重大事项界定难、重大事项决定权准确行使难状况。人事任免办法完善了干部任命程序和方式，把干部任命与任前调查、供职发言、询问、任后宣誓承诺、工作评议监督等有机结合起来，使常委会组成人员了解任命人员情况，做到知人善任，同时也进一步增强任命干部依法履职、执政为民的意识。专题询问等刚性监督是人大制度建设的薄弱环节，这次制度建设聚焦专题询问整改等重点，修订完善了专题询问办法、执法检查工作若干规定、决议决定审议意见督办办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规定等，进一步强化了人大监督力度。

代表工作制度的修订，始终紧扣代表法，准确把握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要求，注重创新原则，先后修订了联系代表办法、代表视察办法、工作评议办法、代表联系群众办法等，对人大代表在会议期间的工作、闭会期间的活动、议案建议的提出和办理进行详细规定。还建立了代表述职评议、许可采取限制县人大代表人身自由暂行办法等监督激励机制。这些制度的建立，从运行程序上保障人大代表认真执行职务，进一步推动代表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经常化。

修订常委会组成人员守则，提高组成人员履职积极性；结合“两型”（服务型、效能型）机关建设，制定各委员会工作规则；修订机关学习、后勤事务、车辆管理、公文制发、信息宣传、财务管理等各项制度，形成程序严谨、运行顺畅的管理机制。

“制度制定修订得很好，融入了新的法律精神，把法律中一些比较原则、笼统的规定进行了细化，有较强的操作性、可行性，亮点多，很全面，我完全赞同。”这是会议审议时县人大常委会委员段一杰的评价。

注重制度落地发挥好保障作用

为确保制度真正发挥应有的作用，宁县人大常委会及时将工作制度和管理制度编印成册，形成了《工作制度汇编》和《管理制度汇编》，印发常委会组成人员、“一府一委两院”及相关人员认真贯彻落实。

“建立制度只是为履职提供一定的规范，关键是制度能否得到有效落实，”宁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淑宁说，“像政府变更预算、举借债务、制定规划、重大项目建

设等，按规定须提请人大决定或向人大征求意见；‘一府一委两院’提请任命的人员任前也要进行任职资格审查、会上作供职发言、回答询问，再进行投票表决；县人大常委会改进评议工作，注重评议结果运用和评议意见整改落实，推动一大批民生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助推全县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对专项工作报告实行无记名投票表决制度规定，常委会会议在听取审议报告后，半数以上组成人员票决‘满意’才能通过，否则要在下一次常委会会议上重新报告，这项规定引起报告部门的重视，在推动‘一府一委两院’工作开展的同时也树立了人大权威；认真落实常委会议事规则，坚持每次常委会会议邀请乡镇人大主席列席，进一步加强县乡人大工作联动，促进了县乡人大工作协同发展。”

提及制度建设，宁县人大常委会教工委主任王波表示：“制度建设为工作提供了便利，使工作关系更顺畅：一方面，县人大常委会与县委、县‘一府一委两院’之间的日常行文、沟通联系得到规范。另一方面，县‘一府一委两院’更加自觉主动地接受县人大常委会的监督，及时报告工作，主动邀请人大代表和人大常委会视察、检查工作，县人大常委会的法律地位得到充分体现。”

“制度建设使县人大常委会与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联系不断密切、规范。常委会规定每年3月、12月为‘集中联系走访人大代表月’，向代表通报人大常委会和‘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收集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年底集中组织代表开展视察，让人大代表全面了解全县各项工作情况。”宁县人大常委会代工委主任路宁说。

宁县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主任王俊宁表示：“制度建设提高了机关工作效率。县人大常委会机关各委室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每位工作人员密切配合、履职尽责、勤谨工作，保证了常委会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宁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安华）

庆城：“七个坚持”实现学习常态化

今年以来，庆城县人大常委会坚持学习常态化，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等内容，不断实践探索，大胆创新突破，深入推动各层次各形式的学习走心走深走实。

坚持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研讨学。庆城县人大常委会党组根据人大工作实际，制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明确学习重点和专题研讨内容，重点围绕党的

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精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论述、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等内容进行研讨交流，力求不断加深对党的最新理论成果的认知和理解，实现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质量和效果稳步提升。目前，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已开展学习6次，专题研讨1次，取得了比较好的学习效果。

坚持党组会议专题学。庆城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会议坚持围绕党的最新理论、中央和各级党委最新会议精神决策部署、重要杂志发表的最新文章开展学习，推动常委会党组政治建设走在最前列，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确保党的方针政策在人大工作中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坚持支部党员带头学。庆城县人大常委会利用“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活动，学习党内各项规章制度、最新理论成果以及党史知识，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懂规矩、守纪律，争做合格共产党员。通过观看红色影片、到红色革命遗址现场学习等方式，不断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不断提升党员的党性修养和综合素质。

坚持周一干部例会集中学。庆城县人大常委会利用周一例会集中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传达学习党中央最新决策部署和各级党委工作安排，激发干部职工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热情，增强听党话、跟党走的思想自觉。

坚持每周四观看视频学。庆城县人大常委会坚持每周四组织机关科级以上干部统一收看全国县级人大常委会主任网络学习班授课视频，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深入理解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真谛，不断提高人大机关干部依法履行职责的政治站位和能力水平。

坚持“一月一法”讲座学。庆城县人大常委会积极发挥县人大法制委员会作用，制定“一月一法”学习计划，坚持常委会会议会前学法。在“庆城人大”微信公众号开设“一月一法”专栏，运用图片、视频等通俗易懂的方式开展法治宣传，帮助群众快速读懂最新法律法规，推动全民法律意识提升与依法治国相互促进。

坚持“代表微课”自觉学。庆城县人大常委会立足新一届人大代表履职能力和水平提升，创造性地开设了“代表微课”，运用微信公众号、代表联系群，组织代表学习代表法、组织法、选举法等与人大代表履职密切相关的知识。全县各级人大代表通过手机实现即时学、随地学、轻松学，“代表微课”已经成为代表学习的“充电宝”和“加油站”，有效提升了人大代表的履职能力。

（庆城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贺鹏飞）

洪杰：为“双碳”涂上青翠底色

2022年春天，北京冬奥会成功兑现“碳中和”承诺，在奥运历史上写下一笔光彩夺目的翠色。赛场上大到场馆，小到奖牌，有一分色彩，就有一份“三棵树”涂料的贡献。

作为行业龙头企业、民族企业带头人，全国人大代表、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洪杰把人大代表的为民初心、民族企业的使命担当融入履职行动和企业发展，在与国家战略同频共振中担当企业责任，在传递民声、惠及百姓中持续发光散热。

“不能把手里吃饭的家伙先扔了，结果新的吃饭家伙还没拿到手，这不行。”“一定要算大账、算长远账、算整体账、算综合账。”近几个月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走进能源企业，频频谈及“双碳”工作的认识论和方法论。习近平总书记在内蒙古代表团参加审议时的讲话让洪杰又一次深化了认识，坚定了信念。

深耕涂料行业二十年，洪杰带领企业走过了国外涂料企业的百年发展之路。他深知绿色环保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方面，推动涂料行业贯彻“双碳”战略更是服务党和国家大局、打响中国品牌民族品牌的政治担当。洪杰以“行业标杆”的标准要求自己：对标国际标准，率先在行业里制定健康新标准，研发绿色、低碳、环保的健康产品；打造国家级绿色工厂，构建“多快好省”的智能生态供应链；建设绿色管理体系，制定碳排放管理标准……把“绿色创新”发展理念贯彻到方方面面。本届冬奥会上，洪杰带领“三棵树”作为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官方涂料独家供应商，组建冬奥工程专项技术小组，针对本届冬奥会专项制定“全线净味”的内墙涂料系统解决方案，为冬奥场馆和冬奥村建设贯彻绿色理念作出关键贡献。

从“三棵树”到涂料行业再到我国数量庞大的民营企业，洪杰始终在思考如何让更多企业投身圆梦“双碳”目标的浪潮。“绿色低碳是当前新发展阶段每一个企业应具备的思维。”洪杰说，民营企业多属于中小企业，落实‘双碳’目标基础薄弱。因此，加快民营企业绿色低碳转型升级对我国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民营企业家更要充分认识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战略意义，把绿色低碳发展新机遇转化为转型升级新动力。”

今年全国人代会上，洪杰精心准备并提出“关于开展‘双碳’标识产品认定，鼓励发展绿色消费、绿色制造的建议”，包含5点：构建并完善统一的、权威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标识体系；推广“双碳”标识认定标准，同时构建绿色、低碳、节能等领

域统一的评价机制，解决目前散多状况；出台新一轮消费刺激措施，实施绿色消费积分制度，加速向绿色经济转型；政府和企业共同推动绿色供应链建设；研究出台低碳产品替代高碳产品的标准和认定方法，鼓励绿色低碳产品的制造。其他 7 件建议涉及绿色消费、绿色发展、民生福祉等领域。

我国“十四五”规划提出要促进消费向绿色、健康、安全发展，稳步提高居民消费水平。洪杰认为，绿色消费，将是中国消费转型升级的一个重要突破口，也是中国广大民营企业实现转型的支点。要通过绿色消费升级带动绿色制造升级。他用一个多月时间走访 10 多个省份、上百家合作伙伴，在深入调研中发现痛点、探寻原因，针对相关标准不统一、管理体系不健全、市场上绿色产品标识较多易导致混淆等问题提炼议案建议。

多年来，为了真正反映基层实情，说出人民、行业、企业的呼声，洪杰把深入一线调研作为每年的“必备功课”。十年履职路上，56 件建议围绕绿色发展、技术创新、增进民生福祉、福建发展等主题，凝聚着他的为民初心、为党忠心。许多建议受到相关部门重视。

调研走访的同时，洪杰发挥民营企业家的责任担当，在抗击疫情、扶贫助弱、振兴乡村、捐资助学、环境保护等方面累计爱心捐赠达 1 亿多元。2016 年开始，洪杰在莆田三个省、市级贫困村建立食品公司，在国家级贫困县河南南召县、河北省级贫困县博野县投资建厂，拉动当地产业发展，带动数百人在“家门口”就业。去年，洪杰被党中央、国务院授予“全国脱贫攻坚先进个人”称号。

谈及履职感受，洪杰十分有感触。“本届以来，我积极参与各项调研、座谈、代表培训等，开拓新思路新格局，全面提升自身履职水平。十年履职是我人生中的宝贵财富。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今后我将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我奋斗的目标，不忘初心、不负重托，继续发扬企业家精神，履行社会责任，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从春天出发，时代大潮正澎湃。洪杰表示，今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重要一年，他将带领企业时刻以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为指引，紧紧跟随党和国家决策部署，在顺应时代趋势中把握机遇，回馈祖国，在高质量发展中惠及人民，推进共同富裕，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摘自 2022 年第 7 期《中国人大》杂志）

李文洁：潜心育人显担当 敢凭灼见述民情

有一种太阳下最光辉的事业，她用激情点燃；有一种薪火相传的历史责任，她凭努力担当；有一种千万人寄望的使命，她以尽职践行。她就是庆阳市四届、五届人大代表，镇原县东街小学优秀教师李文洁。

李文洁 2004 年后走上讲台，从教学新手成长为骨干，进而成为闻名全县的优秀教师。13 年来，她青春无悔，任劳任怨，倾情于人民教育事业。

学高为师 诠释本色

教师的使命在于毫无保留地贡献自己的精力，用心灵、用人格魅力去感染学生，用爱唤起学生的自信、自尊，构筑起学生的精神大厦。李文洁就用自己的行动诠释了这一点。她经常说，既然选择了教师这一职业，就应当用自己的良知去履行这一神圣的使命——敬业爱生、教书育人、为人师表。李文洁十几年如一日在工作中默默奉献。因爱而舍、因勤而舍，爱的是自己认准的事业，勤的是自己找准的坐标，而舍的是自己的青春年华。

从教七年，她所教的班级连续四年在全县语文检测中名列第一，十二次在学校名列年级组第一。从教十三年，她坚守岗位、精业勤事，除了产假三个月外从未请过假，还经常牺牲节假日为孩子们义务补习。李文洁主动学习课改理论，撰写四万多字读书笔记和心得，她在边教边学、边学边教中不倦地探索、总结，逐步形成了自己“细腻、丰富、生动、灵活”的教学风格。

多年来，李文洁先后被省教育厅，庆阳市委、市政府，镇原县委、县政府评为“甘肃省中小学骨干教师”“庆阳市模范班主任”“镇原县模范班主任”“教学名师”等，被同事和家长亲切地誉为“黄土地上的山丹丹”。

强根固本 提升素质

李文洁在长期的教学实践中体会到，要给学生“一滴水”，自己先得有“一桶水”。她不断学习，坚持理论与业务、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尤其是当选为市人大代表以后，她更加努力，勤奋钻研各项知识，始终把学习贯穿于履行人民教师 and 人大代表职责的全过程。

李文洁注重加强政治理论、法律知识的学习，着力提高自己的思想政治素质和政治站位。她在坚持读书看报、关注时事政治、积极阅读法律法规文本的同时，主动加强人大代表业务知识学习，利用工作之余从网上学、书本学、身边学，不断强化人大工作专业知识学习。李文洁始终认为，作为一名人大代表，只有通过不断学习丰富专业知识，才能拓宽自己的视野，真正提供有可操作性、有意义的意见建议。

近年来，李文洁结合本职实际，认真系统地学习了《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等教育业务理论，拓展教学理论、教育学、心理学理论和课程建设理论，不断丰富和提升教学水平，增强人民教师代表的履职底气。

真知灼见 建言献策

李文洁经常说：“作为一名人大代表，要始终牢记代表职责、充分发挥代表作用、做好建言献策，做到工作履职两不误。”

李文洁认为，一个称职的人大代表要提出高质量的建议，深入实际调研是基础。因此，她总是积极参与市、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调研视察等履职活动。

当然，作为一名教师代表，李文洁最关注的还是教育。为更好地了解教育动态，促进教育协调统一发展，在市、市人大常委会的指导下，李文洁认真开展了对教育工作的专题调研，并提出相关意见建议，为全市教育工作贡献人大代表力量。在任市四届人大代表期间，李文洁先后提交《关于解决农村留守儿童问题的建议》《关于切实加强中小学劳动教育的建议》和《关于解决 5+2=0 教育现象的建议》等。任市五届人大代表后，她继续关注市县教育热点难点问题，提交了《关于加强“双减”政策下提升小学生课后延时服务质量的建议》《关于加大农村偏远地区寄宿制小学投资建设力度的建议》等，受到与会代表的认同，并被党委政府纳入重要工作之中。

“今后，我将继续积极参加市、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活动，主动深入群众，了解群众所思所想，提出高质量的意见建议。”李文洁自信地说。

（镇原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刘晓峰）

潮州人大：充分发挥职能作用 写好“三农”文章 助力乡村振兴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的总抓手。潮州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和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论述精神，紧扣市委关于乡村振兴工作的决策部署，把准人大工作助力乡村振兴的切入点和着力点，为潮州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乡村振兴美丽图景贡献人大力量。

主动作为 服务中心

近年来，潮州市把建设美丽乡村作为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具体行动，高起点建设“潮”味乡村，立志打造美丽乡村“潮州样板”。

对此，潮州市人大常委会紧扣全市乡村振兴工作主题，及时召开机关党组会议，坚持先行一步、学深一层，为打好“主动仗”打牢思想基础。同时，积极用好调查研究这个“传家宝”，以“一线工作法”找准问题症结，以“解剖麻雀法”破解共性难题——2021年4月，潮州市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先后前往饶平县、潮安区、湘桥区调研全市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情况。“建设用地怎么解决？金融服务是否到位？”在调研过程中，调研组结合各园区在第一轮省级产业园建设工作中积累的工作经验，剖析共性问题，提出个性建议，为新一轮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提供“人大方案”。

在“三线”整治工作中，潮州市人大常委会提出的建议在湘桥区意溪镇坪埔村落地试点，并带动枫溪区池湖村等地开展专项整治，有效改善了过往农村“三线”乱拉乱接、违章跨越和无序搭挂的乱象。随后，相关经验在全市范围得到推广，在潮州美丽乡村建设中展现了“人大作为”。

接连开展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系列调研、村村通自来水工作评议、《广东省动物防疫条例》执法检查、听取和审议全市巩固脱贫成果建立长效机制工作情况报告……潮州市人大常委会主动担当、积极作为，把“三农”领域有关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要点，切实做到党委和全市中心工作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助力潮州市走出一条具有潮州特色可复制可推广的乡村振兴之路。

突出重点 保持同心

乡村振兴工作林林总总、千丝万缕，唯有在实际工作中牵住“牛鼻子”，在立法、

监督、代表等协同发力，才能使人大工作和市委市政府同步，与人民群众同心，助力全市有效破解乡村振兴工作中的重难点问题。

“潮州菜是潮州的名片，也是潮州乡村的特色产业。当前我们的立法重心，一方面侧重技艺上的传承，另一方面侧重产业的发展，希望通过立法，使潮州菜在保持潮味的同时，让市民游客吃得放心、吃得舒心，并争取更大的发展空间。”潮州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当前潮州市人大常委会正结合全市工作实际，组织开展《潮州市潮州菜传承与产业促进条例》的前期立法调研、论证等工作。

在做好立法工作的同时，潮州市人大常委会还围绕市政府 2021 年度十项民生实事项目，聚焦“三农”领域，加强食品安全监督检查、深入实施“粤菜师傅”等三项工程，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擦亮潮州菜这一“最好的中华料理”金字招牌，为潮州市申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创意城市网络“世界美食之都”保驾护航。

推进医疗卫生补短板工作、推进万里碧道建设、加强困难群众生活保障……潮州市人大常委会加强对新时代“三农”重点工作和关键环节的监督，寓监督于支持之中、寓监督于促进之中，助力潮州走好乡村全面振兴之路。接下来，潮州市人大常委会还计划对“推动解决群众饮用水难题”“提升城镇居民宜居水平”“深入推进全市农贸市场综合治理行动”等全市新一年涉农民生实事项目实施专项监督，督促相关职能部门将“三农”领域民生实事落实落地。

深入基层 反映民心

乡村振兴，代表先行。为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桥廊纽带作用和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潮州市人大常委会突出“三服务”作用，着力建设好代表机关，通过听民声、聚民意，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

围绕城乡人居环境整治主题，潮州市人大常委会连续几年组织全市五级人大代表开展“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主题活动，督促有关部门持续深入开展城乡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持续改善村容村貌，提升群众幸福感。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后，潮州市人大常委会以应急管理、乡村振兴、基层医疗卫生、城乡污染防治、城乡基础设施建设为切入点，有序组织全市五级人大代表共 2777 人（次），开展视察调研、执法检查、走访群众等各类主题活动 310 次。

2021 年，潮州市人大常委会围绕全面推进健康潮州建设，组织 2839 人次五级人大代表开展主题活动，对全市贯彻实施《广东省爱国卫生工作条例》情况开展执法检查，推动潮州市城乡环境建设和公共卫生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让代表工作落到群众心坎上。

近日，潮州市人大常委会有关负责人带队到湘桥区凤新街道高厝塘村调研，听民意、问民需、解民忧，指导该村做好乡村振兴和基层人大工作，并推动相关措施落到实处。调研后仅用了一周时间，高厝塘村的人大代表联络站和立法联系点顺利建成。该代表联络站是潮州市村级样板式的代表联络站，将成为宣传人大制度、联系选民、服务选区的主阵地。同时，潮州市人大常委会还将积极筹集资金帮助高厝塘村筹建人大主题公园和村级停车场，大力推动该村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增加村集体收入，提高群众幸福感、获得感。这正是市人大常委会及机关打好“干部思想作风转变”战役“马上办”工作成效的一个缩影。

组织电商培训，打开了西塘村手拉壶和大园村瓷塑等乡村特色产业的市场渠道；协调资金、献智献力，助力高厝塘湿地公园完工完善，为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增添生态底色；不定期走访入户，争取帮扶资源、落实帮扶举措，协助街道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突出基层基础，落实《潮州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方案》要求，选派机关优秀、年轻干部到湘桥区凤新街道开展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潮州市人大常委会交出了一份份群众满意的答卷。

（摘自 2022.05.12《潮州市人民政府》网）

衡阳人大：“把脉问诊”衡阳营商环境

“个别部门至今还没有进入政务中心。”“个体工商户反映，个别工作人员在办证时有索、拿、卡、要现象。”9月24日，衡阳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43次会议对市人民政府、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进行评议。

17位衡阳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市人大代表面对在座的几十个单位的“一把手”，就营商环境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讲观点、摆事实，当面锣、对面鼓，客观公正、辣味十足地“评头论足”，共指出问题102个，提出意见建议85条。这次评议因为务实较真、敢讲问题的特点和一些创新的举措，备受关注 and 好评。

连续两年监督同一内容

“营商环境就是生产力、竞争力、创造力。”衡阳市委书记秦国文说。随着经济的发展，传统的劳动力、土地等生产要素的比较优势正在减弱，各地的发展竞争，已

经由传统的资源、政策的比拼转变为优化营商环境的竞争，营商环境的“软实力”已日渐成为发展的“硬实力”。哪里营商环境好，人才就往哪里走、资金就往哪里流、项目就在哪里建、产业就往哪里聚，哪里经济活力就强、发展就好。

去年，衡阳市人大常委会开展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题询问，重点就园区体制机制改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产业链建设、项目用地、中小微企业融资、财政支持企业发展、帮助企业解决招工用工等问题进行询问，收到一些效果。

为了促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决定今年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评议，评议对象包括市政府相关部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等24个单位，重点评议市场环境、政务服务、监管执法、法治保障等内容。

为了增强评议的针对性、有效性，5月17日，衡阳市人大常委会召开评议动员会时，特地邀请省发改委党组成员、省优化办主任陈永实为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评议组成员、被评单位的有关人员，讲解优化营商环境法律法规和优化营商环境考核测评工作。

5个暗访组一线摸实情

“你遇到的最大困难是什么？”

“你觉得政府部门的办事态度、办事效率怎么样？”

……

为了搞好评议，衡阳市人大常委会成立6个明察组，同时还从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干部中抽调人员组成5个暗访组。暗访一组主要暗访工业企业的情况，暗访二组主要暗访服务企业的情况，暗访三组主要暗访建筑企业的情况，暗访四组主要暗访个体工商户的情况，暗访五组主要暗访驻衡阳商会的情况。

今年6月至9月，明察组全面调研的同时，暗访组也悄悄行动：采取“四不两直”的形式，深入企业、商店、个体工商户摸实情，听民意，共发现50余个具体问题，并在评议大会上有名有姓、原汁原味地反映出来。

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营商环境关系千家万户，营商环境怎么样，老百姓最有发言权。为了问计于民，今年5月下旬，衡阳市人大常委会在新湖南客户端、红网、衡阳日报等省市媒体发布公告，公开向社会征求意见。

“我市正在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评议，欢迎广大群众和社会各界提出意见建议。”

一份份民情民意通过电话、信件、电子邮件纷至沓来。

“我的钱被诈骗了，公安机关已经立案，但还没有结果，请督促他们加快办案进度。”

“我公司垫资修路，路已经修好，政府答应钱还没有全部到位。”

……

对主动送上门的民情民意，衡阳市人大常委会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工作评议领导小组办公室高度重视，认真对待：对群众反映的具体问题，及时向相关部门和单位转交，督促他们办理；对反映的抽象问题，交给评议组研究吸收。

用满意率精准评价工作

用满意率评价被评议单位的工作，是这次评议诸多创新举措中最引人瞩目的。

评议大会上，会议主持人、衡阳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段志刚现场宣布满意度测评结果。百分之九十多，百分之八十多，百分之七十多，每个单位的满意率各不相同。

以前，满意度测评是按照“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三个类别进行，现场宣布每个被测评单位每一种类别的得票数。这次进行了改革，用满意率来体现测评结果， $\text{满意率} = (\text{满意票} + \text{基本满意票}) / \text{参加投票的总人数}$ 。

“小改进，大效果。”衡阳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二级调研员刘红日认为，满意度测评时用满意票、基本满意票、不满意票三种得票数来作评价，每个单位的每种得票数有差异，但差别不是很大，这些差异对单位的压力不是很大。现在，用“满意率”来作评价，拉开了单位与单位之间的差异。这次测评，满意率高的有 98.2%，低的只有 77.2%，这样能够更加真实精准地反映民意，能够更好地给被评议单位传导压力，促使他们不断改进工作。

“指出问题只是前提，改进问题才是关键。”衡阳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人大常委会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工作评议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伍清明说：“我们正在汇总研究，即将召开交办大会，把审议意见和问题清单一起向被评议单位交办，市人大常委会跟踪督办，要求他们年底前报告办理结果。”

（摘自 2021.10.01《红网》）

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办理的历史演进

1954年9月15日，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的举行，标志着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立。在这次会议上，人大代表建议制度应运而生。

苟日新，日日新。六十多年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砥砺前行，不断前行。代表建议制度亦随着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展完善、与时俱进，进入新的历史时期。

回顾过去，是为了更好地前行。从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开始，代表建议制度在六十多年间经历了怎样的发展和演进？如今又有什么新变化新特征？让我们在历史发展中感受“中国式民主”所迸发出来的活力和前进的力量。

最初的“提案”

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期间，人大代表们就开始向大会提出建议。只是当时不叫建议，而叫“提案”。

据了解，一届全国人大非常重视代表提案工作，专门设立“提案审查委员会”，在大会期间对代表提案进行审查，提出审查意见并向大会报告，最终由大会审议、表决审查意见。

那时，新中国处于成立初期，百业待兴。工程师出身的夏以焜代表提出了三份关于工矿方面的提案。在这些提案中，夏以焜提出，为适应国家展开工业建设的需要，要统筹搜集重要设计基础资料，以供各基建单位应用；各大工业城市应统筹建立基本建设所需的金属结构工厂、钢筋混凝土预制品工厂等辅助企业；统一全国技术标准和工资标准。经过审查，这些提案交由国务院办理，逐步实施。

在这次全国人代会上，代表们共提出了涉及工矿、劳动、农业等方面的提案39件，经提案审查委员会逐案审查，决定交由国务院依照审查意见分别处理。随后，国务院责成各有关部门进行了办理。

代表向大会提出提案是发挥代表作用、履行代表职责的重要渠道和手段。在之后召开的几次全国人代会上，代表提案的数量不断增加，从工业、农业到国防、教育，件件事关国家发展大计。

1957年之后的一段时间里，因受政治运动影响，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代表提案制度停滞不前。直到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中国发展迎来重大历史转折，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才重新焕发生机。1979年，五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选举法、地方组织法，恢复了代表提出提案等权利。

1982年，代表提案制度再次出现变化。这一年召开的五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通过了重新起草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它对1954年制定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作了较大的修改和补充。其中一个重要修改就是明确规定，全国人大代表可以依法提出议案或建议、批评和意见，不再采用大会提案的形式。

于是，从1983年六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开始，全国人大代表向大会提出反映人民群众呼声的建议不再称为“提案”。代表“提案”制度也由此正式退出历史舞台。

代表法制定，建议制度有了新规范

改革开放的车轮滚滚向前，人大制度和代表建议制度也在实践探索中不断发展和规范。

在日渐开放的大环境下，尽管代表们已经逐渐敢于大胆“发声”，但是所提内容却很棘手。唐祖宣是1988年当选的七届全国人大代表，他向记者回忆，“七届全国人大时，有不少代表都带着告状信来，却忽略了代表真正的职责。那会儿，还没有关于人大代表的专门法律，代表如何履职，主要靠学习宪法、相关法律和一些中央文件。”

为了保证进一步保证全国和地方各级人大代表能够依法行使代表的职权，1992年4月3日，七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通过了代表法，于当日公布实施，标志着包括建议制度在内的代表工作从此走上了有法可依的轨道。

曾当选多届全国人大代表的唐祖宣说，代表法的出台对人大代表职责作了明确规定，代表们的行为规范了许多，“知道怎么履职了，代表可以提出意见和建议，但不能干预司法案件；人大代表要为人民群众说话、办事，但不能够谋私利，不能以人大代表名义干违法的事。”

随着代表法的深入人心，代表意识逐步提高，代表们越来越主动地了解社情民意，积极为人民谋福祉，为人民排忧解难，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的能力不断增强。与此同时，建议所反映的问题越来越多地受到中央高度重视，这大幅调动了代表提出建议的积极性，建议数量也因此开始逐年攀升：从六届全国人大时期的二千多件建议，到十届全国人大时期提高到六千多件，如今已打破八千件的纪录，并连续多年维持高位运行的态势。

创新建立重点督办建议制度

面对代表建议数量不断增加的现状，如何更好地办理代表建议，推动解决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难题，全国人大常委会在完善健全人大代表建议制度的过程中，开创性地建立起重点督办建议制度。

2004年，十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结束后，全国人大常委会首次确定了8个方面的重点督办建议，要求有关承办单位重点办理，由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共同督办。据悉，确定重点建议的原则是：内容属于党和国家的中心工作、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问题、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2005年，中共中央转发《中共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进一步发挥全国人大代表作用，加强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度建设的若干意见》（简称中央9号文件）。根据中央9号文件精神，全国人大常委会迅速制定了多个工作文件，其中包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议案处理办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处理办法》等，推动代表建议制度进入新的发展阶段。这些文件进一步完善了代表建议制度，包括进一步明确代表建议提出范围、实行统一交办制度、建立重点督办建议机制、加强对建议办理督促检查及提出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建议办理情况机制等内容。

重点督办建议制度实施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每年都会研究确定若干项重点督办建议，着重推动一些重大问题的解决。比如，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是人民群众的共同愿望。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连续五年将其作为重点督办建议，交由扶贫办牵头办理，全国人大农委、全国人大民委负责督办。扶贫办高度重视，多位负责同志带队赴8个省区市，调研代表集中反映的突出问题，将建议办理与脱贫攻坚工作有效结合，对推进相关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又如，人民群众高度关注生态环境保护问题，代表们提出了大量建议。当时的环境保护部、水利部等单位结合办理相关建议，邀请代表和负责督办的全国人大环资委，赴山东、江苏等地调研，全面推进河长制落实、重点流域区域海域水污染防治、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等工作。再如，2014年，由全国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督办、民政部会同有关单位承办的大力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建议，相关部门在一年内先后出台了十多个文件，推动养老服务标准化、养老机构责任保险、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等方面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由于重点督办建议制度实施效果好，各方面反响也不错，这项制度得到广泛运用。一些承办单位除了承担办理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确定的重点督办建议之外，还在单独承办的代表建议中，结合部门工作职能确定一定数量的部门重点督办建议，同样取得不错的效果，推动解决了许多实际问题。

新时代新要求，建议办理更加注重效率和质量

进入新时代，我国各项事业发展迈入新的历史时期，人民群众的民主法治意识愈来愈强，对代表履职、建议办理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代表工作，习近平总书记更是围绕做好人大代表选举

工作、进一步发挥好人大代表作用作出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这为做好新时代人大代表工作、办理好代表建议指明了努力方向。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各级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一定要为人民用权、为人民履职、为人民服务，把加强同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联系作为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的重要内容，虚心听取人大代表、人民群众意见和建议。”

这期间，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呈现新的变化，一方面，代表们所提建议不仅数量庞大，而且质量越来越高，涉及的问题越来越深刻；另一方面，各承办单位对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越来越重视，更加注重提高建议办理效率和质量。

数据显示，十二届全国人大期间，代表们所提建议均在当年年内如期全部答复完毕，同时每年建议所提问题得到解决或计划逐步解决的数量占建议总数比例，也一直维持在比较高水平，几乎都达到80%以上。从办理结果来看，一大批富有建设性的代表建议，成为有关部门科学决策的重要参考，为推动和改善相关领域工作、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新发展理念、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发挥了重要作用。

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期间，建议办理工作又出现新的变化，继续向前迈步，一些承办单位就代表提出的建议快速反应、火速办理：在大会期间便与代表面对面沟通协调，共同研究处理。

例如，全国人大代表刘小兵建议对《关于2017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18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简称《报告》）完善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18年3月14日，刘小兵在朋友圈发了这样一条消息，还配了一张照片。照片是国家财政部办公厅的一封红头信笺，内容是对刘小兵建议的答复。信中说：根据您的意见，我们已在《报告》第33页第10行，增加“完善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019年，代表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期间提出的8160件代表建议统一交由193家承办单位研究办理，并首次以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名义，向全国人代会期间提出建议的代表及原选举单位逐一通报代表建议的交办情况。同时，在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确定22项重点督办建议，涉及276件代表建议，交由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7家单位牵头办理，全国人大7个专门委员会负责督办。从办理结果看，代表建议所提问题得到解决或计划逐步解决的占建议总数的71.28%。

快速反应、火速办理……新时代代表建议办理呈现的这些新变化，展现了“中国式民主”的活力，更加彰显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优越性。

（摘自2020.09.22《中国人大》网）

选举法历次修改回顾

10月17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的决定。这次对选举法进行修正,主要内容有两个方面,一是在法律中更好体现坚持党对选举工作的领导,二是适当增加县乡两级人大代表数量。

选举法经历多次修改,这些修改都是健全人大选举制度的重要举措,有利于更好地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有利于更好地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充分保障人民当家作主权利。

第一部选举法诞生

以普选的方式产生基层人大代表、召开正式的全国人代会和地方各级人代会的提议,始于1952年底。1953年1月13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成立选举法起草委员会,进行选举法起草。1953年2月11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会议通过了选举法,确认了新中国成立初期选举制度的基本原则,为在全国范围内实行普选、逐级召开地方各级人代会和全国人代会提供了法律基础。

1953年的选举法第一条规定,各级人大代表“由各民族人民用普选方法产生之”。第四、五条规定,除依法尚未改变成份的地主阶级分子、依法被剥夺政治权利的反革命分子、其他依法被剥夺政治权利者、精神病患者之外,年满十八周岁之中国公民,不分民族和种族、性别、职业、社会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和居住期限,均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妇女有与男子同等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除普遍性外,这版选举法还体现了“投票权平等”,如第四十三条规定,每一选民只得进行一次登记;第六条规定,每一选民只有一个投票权。

该法分两章详细规定了各级人大代表“名额”,农村与城市、汉族与少数民族每一代表代表不同的人口比例。

1953年选举法的意义在于将普选的政治承诺以法律的形式加以落实,将人民当家作主的民主权利法律化,为顺利开展初次全国性普选,也为以后的选举法律制度奠定了基础。

制定新的选举法

1979年7月1日,五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了新的选举法,改革和完善了我国选举制度。

1979年选举法的重要变化，一是直接选举范围扩大到县一级，但全国人大、省级人大、设区的市、自治州人大的代表仍实行间接选举。

其次是规定差额选举，全国和地方各级人大代表的选举都实行差额选举，直接选举的代表候选人名额，应多于应选代表名额的二分之一至一倍，间接选举的代表候选人名额，应多于应选代表名额的五分之一至二分之一倍（第二十七条）。

1982年12月10日，五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对1979年选举法进行了小幅的修改。

1986年12月2日，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重新修改和补充了1979年选举法的规定，但不涉及选举法的基本原则部分。

修改是为了1987年底以前县、乡两级人大代表换届选举顺利进行。修改稿集中于地方人大代表的选举，主要包括：简化选民登记手续，确立一次登记、选民资格长期有效的办法；规定“选民或者代表十人以上联名，也可以推荐代表候选人”；缩小了直接选举的差额幅度等。

在确定直接选举（或间接选举）正式代表候选人方面，修改稿规定选区选民小组（或全体代表）反复酝酿、讨论、协商，根据较多数选民（或代表）的意见，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从而删去了1979年法律中预选的规定。这是因为一些地方提出，将选民集中起来比较困难，预选增加了工作量。

审慎修改选举法

1995年2月28日，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对1979年选举法的第三次修改。这次修改主要是总结近十年全国和地方选举的经验，完善选举法制。

比较重要的修改有：确定地方各级人大代表的名额。1986年的修改稿确定了全国人大代表的规模，按“代表名额基数+按人口数增加代表数”的方法，以此规定地方各级人大代表的规模，并规定“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总名额经确定后，不再变动”。这次的基数方法能够保证地方人大代表拥有基本规模，适应几十年间人口巨幅变动的社会变化，按人口数增加的方法又能反映不同地区人口数量的不均衡，保证代表与人口数在总体上的比例均衡。

统一代表与人口数的比例。缩小了1979年选举法中规定的比例，将省、自治区和全国人大代表中农村每一代表与城市每一代表所代表的人口数，从原来的5:1、8:1，统一修订为4:1，自治州、县、自治县仍是4:1。

其他修改还包括，恢复预选、完善人大代表罢免和辞职的程序等。

2004年10月27日，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次修改选举法。比1995年的修改更进一步，恢复了直接选举中的预选；在候选人介绍环节，增加规定“选举委员会可以组织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回答选民的问题。”本次修改改变了过去候选人公式化的介绍形式，使候选人与选民见面、交流成为可能。

2010年3月，十一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修改选举法的决定，明确城乡按相同人口比例选举人大代表。

适当增加县乡人大代表数量

2020年10月17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的决定。

这次对选举法进行修正，主要内容有两个方面，一是在法律中更好体现坚持党对选举工作的领导，二是适当增加县乡两级人大代表数量。

近年来大量乡镇改设街道、撤乡并镇，其中改设街道的情况更多一些。乡镇是我国一级基层政权，但是街道作为县级人民政府派出机构，不是一级政权，所以乡镇一级设人大，改设为街道之后就不设人大了。原来选出的乡镇人大代表，一般是在街道人大代表联络站继续发挥作用，但到换届的时候也就不再担任代表职务了。由于乡镇人大代表数量减少，我国五级人大代表总数从1997年的312.5万名减少到2017年的262.32万名。

这次修正选举法主要是为了解决增加县乡两级人大代表数量的问题。第一，此次对选举法进行修正，一方面把县乡人大代表名额基数加大，另一方面由于县乡行政区域的人口数量增加，因此按人口确定的代表数也会增加。总体测算县乡人大代表数量大约会增加31万。此外，还将增加的县级人大代表名额重点分配给由乡镇改设的街道。

（摘自2020年第11期《公民导刊》杂志）

对完善人大执法检查工作的思考

——以检察机关为视角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检委会委员、研究室主任 金石

开展执法检查是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的一项常规性工作，旨在通过检查发现法律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督促“一府一委两院”改进工作，维护宪法法律权威，推进依法治国实践。其主体是人大常委会和人大专门委员会，对象是本级“一府一委两院”及其职能部门，客体是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法律问题的决议、决定的执行情况，手段是检查，性质是法律监督。执法检查制度对人大监督实践，尤其是法律监督实践具有重要意义，从政治评价上来说，执法检查推动人大职责的重点由“立法和选举”转向“立法和监督”；从功能评价上来说，执法检查优化了人大监督权力结构，有助于强化权力机关对法律执行机关的监督力度。正因如此，“执法检查已经成为人大常委会最常规、最稳定、最有影响力的监督手段”。

一、人大对检察工作执法检查的必要性

随着社会文明进程的推进，人民群众民主法治意识的不断增强，整个社会对司法公平、公正的期望和要求也越来越高。不仅要求实体公正，还要求程序公正；不仅要求质量，还要求效率；对司法事件不仅进行评价，还要求参与。加之新兴媒体的介入，很多司法个案成了人民群众热议的焦点，处置上稍有不慎，这些个案就会成为群众质疑司法机关执法公信力的导火索，进而造成新的社会矛盾，给司法机关的执法办案带来极大的阻力，不利于和谐社会的构建。但人民群众要求参与司法活动是民主法治意识增强的体现，是社会发展的自然规律，具有不可阻挡性，司法机关只有主动将人民群众参与司法活动作为一种制度设计体现在自身的工作制度当中，才是顺应历史潮流、适应社会规律的理智表现。

检察机关作为专门的法律监督机关，在提高自身执法办案水平的同时，将人民群众的参与、监督贯穿于各个执法环节，主动接受人大对检察工作的执法检查，并建立相应的工作机制，有利于促进检察人员执法水平的提升，有利于树立检察机关公正廉洁的执法形象，更有利于取得人民群众的认可与支持。

二、当前人大对检察工作执法检查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经过多年实践与探索，人大对检察工作的执法检查虽然逐步趋于规范化、制度化，但仍然存在检查流于形式、缺乏实效等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检查方式仍较为陈旧。地方人大对检察机关的执法检查，一般都会提前把

通知下发到被检查单位，多是采取“听取汇报—参观视察—座谈汇总”的模式，被检查单位已经习惯了这种检查模式，逐渐形成了一套应对检查的方法。加之执法检查人员素质参差不齐，执法检查准备工作不够充分，存在检查面铺得过大、时间太短的问题，有些执法检查仅仅局限于坐在室内听、隔着玻璃看，难以了解到真实情况。

（二）调研不够深入细致。有些执法检查前期没有开展深入调研，检查组只是简单地听取被检查单位的相关情况汇报，而被检查单位的汇报材料多是只谈成绩不讲问题，仅有的问题也只是停留于表面，缺乏真正深层次的问题分析和思考。由于缺乏深入细致的调研，仅仅依靠听取汇报，并不能全面了解法律实施的客观情况，以致执法检查组在总结检查情况时，难以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只能是把被检查单位的汇报材料进行再加工，然后再反馈给被检查单位。

（三）跟踪问效缺乏力度。执法检查后，虽然强调对被检查单位存在的问题要跟踪督促整改，但是人大不直接掌握人、财、物的支配权，所提意见和建议可能会让被检查单位轻视。而且在执法检查过程中，常常碍于情面未能将发现的问题特别是较为严重的问题全部反馈给被检查单位，针对问题所提出的改进工作建议，缺乏一定的刚性和可操作性，且整改建议提出后，没有一抓到底，对整改情况的跟踪督促不够有力。

（四）法律完善功能虚置。《监督法》要求执法检查报告应当对有关法律法规提出修改完善的建议，但由于县级人大没有立法权，加之执法检查报告又很少向上级人大报送，因此，有些认为在报告中撰写修改完善法律法规的建议没有实际效果，从而导致一些有助于完善法律法规的建议得不到及时反馈和采纳，使得执法检查的法律完善功能被虚置。

三、从检察视角完善人大执法检查工作

（一）协助人大完善执法检查制度，促进公正廉洁执法

1.检查主体专业性的缺陷及其克服。检察机关及有关职能部门的具体工作业务性强，如批捕起诉的证据和程序、抗诉和纠正违法的条件都具有很强的法律监督业务性，非法律专业人员对于检察业务进行执法检查效果不是太理想。而系统、机构之间的分工、配合、制约关系又较为复杂，执法检查本身对检查主体的水平和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然而，当前人大拥有的法律专业人才与其不断强化的法律监督职能需要之间还存在较大差距。

在提高检查主体的专业性方面，检察机关可以采取以下措施：一是进行专业辅导，向人大代表讲解有关检察业务工作方面的情况，对检务公开和检察工作报告中所涉及的专业知识进行重点介绍；二是在执法情况报告后附注有关专业解释和法律依据，以便执法检查人员对照参考；三是建议在检查组成员中增加司法实务界和法学研究界人

员的比例，使检查组更具专业性和权威性。

2.检查形式真实性的缺陷及其克服。实践中，多数执法检查都经过事先长期的准备，在可预见和提前准备的情况下，无论采取何种形式，都难免会有走过场之嫌。在一些执法检查中，检查者以完成工作计划和上级任务为目的，希望被检查者不要被查出问题；而被检查者也往往以应付的心理进行部署和准备，这必然会造成执法检查的“虚化”。为此，检察机关应当正确对待执法检查，保持执法标准的统一性。要敢于暴露问题，正视检查结果。要深化检务公开，把日常的执法情况通过各种形式向社会公开，定期向人大报送专项和综合的执法质量分析、调研报告等，把既定时间和内容的执法检查向平时的执法环节延伸。要主动接受人大以暗访、突击检查、抽查以及交叉检查等方式进行的执法检查，使执法检查所获取的结果更加真实客观。

3.检查效果持久性的缺陷及其克服。执法检查的阶段性似乎已成为思维定势，执法检查的目的和功效都在于阶段性任务的完成。一方面，是因为检查后的分析、评价、责任追究与督促整改措施没跟上，检查组一走就完事。另一方面，则是由于某些量化标准不够科学，没有区别对待合理的差异，导致检查的结果非但不利于良性的竞争，反而挫伤了执法工作的积极性。要使执法检查取得实效，检察机关还应当在自身重视和配合上下功夫。要坚持一检查一整改一反馈制度，认真从执法检查中总结经验教训，研究整改措施，狠抓结果落实。尤其是针对人大代表对检察工作提出的意见、建议，要狠抓督办，在限期内及时办结并书面向人大反馈。如某院针对人大代表在执法评议中询问的有关个案，逐一进行了书面答复，对法制委委员指出的不足之处，全部制订了详细的整改方案，由专人负责落实，并定期反馈改进效果。要将执法检查评议中的成绩与问题和具体的责任人一一对应，明确时限和要求，确定奖惩措施。

（二）以评议整改为契机促进检察监督

关于对检察机关的评议，包括对人大任命的检察员进行述职评议和对检察执法情况进行代表评议两种。为了保证评议结果的公正、客观，检察机关可以在人大常委会领导、法制委委员以及来自其他机关和各基层单位的人大代表进行集中评议前，建议人大发动人大代表开展为期一个月的调查研究 and 征求意见。在评议中由检察机关领导和职能部门负责人当场解答代表和委员提出的问题，这样得出的评议结果应该更为客观真实。事实上，有些问题检察机关并非没有履行法律监督职能，而是被监督者的法律意识不强，同时，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在许多方面又缺乏强制力。但是在评议中由人大代表和委员提出来，加上检察机关的解释说明，人大领导、法制委委员和与会的人大代表可以达成一定的共识。这正是检察机关在履行法律监督职能过程中迫切需要解决的执法检查监督问题。检察机关与人大强化配合实施法律监督可以从以下三方面

进行探索：一是由人大法制委牵头组织政法各单位就有关法律监督问题举行联席会议，统一思想，解决认识分歧；二是由检察机关定期、不定期地向人大报告法律监督过程中的困难与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人大根据需要组织专项执法检查，或与检察机关共同研究解决相关问题；三是由人大根据检察机关反映的有关部门或责任人有错不咎等问题，与对该单位的工作评议和对有关领导的述职评议相结合，查究落实违法问题的具体责任和领导责任。

四、配套机制完善建议

（一）完善人大支持检察监督机制。支持检察监督机制是人大对检察机关开展法律监督活动的支持，包括对检察机关组织人事、财物保障及履职活动予以的支持。支持检察监督机制应当具备主动性、保障性和协调性。主动对检察工作开展执法检查，掌握支持检察工作的主动权。对涉及检察工作的法律规范以及财物、人事、检察职权具体行使予以有效支持和保障。同时，人大对开展检察工作中各种外在关系加强协调，协调好检察机关与其他国家机关、领导干部以及人民群众的关系，帮助检察机关提升公信力，增强群众对检察工作的认同感，为开展检察工作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二）完善检察机关配合人大监督机制。检察机关必须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应当积极地、经常性地向人大报告专项工作，对于一些有影响、重大的案件，检察机关可以向人大汇报，也可以邀请人大代表列席案件的讨论或者参与庭审观摩。对于办理的刑事和民事抗诉案件，应当坚持向人大常委会备案。检察机关对人大履行监督职能予以配合并配合人大对政府、法院开展工作监督和人事监督，对于在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中发现的个别公务人员违法违纪的，应当及时提供给人大，作为人大行使罢免权的依据。检察机关还应当紧紧围绕人大常委会对经济工作、解决民生问题等方面进行的执法检查履行检察职能。人大除了自行纠举违法外，还要受理和裁判检察机关或者被监督机关提交的检察机关履行职责中产生的监督纠纷，予以居中解决。

（三）完善人大和检察机关合作司法机制。人大和检察机关在合作司法机制中要具备互动性和互补性，建立合作监督“类案”和“个案”机制，互为主体、互相邀请，主动参与、积极互动，共同解决司法实践中普遍存在的问题。检察机关要为人大履行监督职责、发现被监督对象违法行为提供智力支持和技术协助；人大为检察监督协调各方面关系，排除干扰阻力。在检察机关与人大合作监督的“个案”中，要实现社会矛盾化解和严格适用法律的有机统一，维护人大解决各类矛盾纠纷和规范性法律文件合宪合法性审查的主体地位。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权力来自于人民，权力是否用好、用对、用正确，职责是否履行到位，还得人民群众说了算，只有经得起人民群众的检验，让人民群众满意，才能真正取信于民、执法为民。人大是人民群众意愿的表达者

和传递者，人大对检察工作进行检查和评议，不仅有利于检察机关自身工作的改进，更有利于在人民群众心目中树立起公正执法的形象，是提升执法公信力的有效途径。

（摘自 2022 年第 5 期《人大研究》）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助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江苏省扬州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孔令俊

近年来，江苏省扬州市人大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指示精神 and 视察扬州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立足“四个机关”新定位新要求，围绕“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助推‘好地方’高质量发展”主题，努力在服务发展大局上展现新作为、在密切联系群众上探索新机制、在提升履职能力水平上取得新突破，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做到坚定忠诚履职。牢牢把握人大及其常委会是党领导下的政治机关的首要定位，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贯穿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确保人大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揽和指导人大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在学懂弄通、学深悟透中，自觉践行、忠诚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切实增强做好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以及省委、市委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部署要求，丰富和拓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扬州的生动实践，努力把人大制度优势更好地转化为市域治理效能。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重要事项、重点工作及时向市委请示报告，在市委的领导下积极履职尽责，努力把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建设成为坚持党的领导、贯彻党的决定的坚强阵地。

坚持服务发展担使命，做到坚实依法履职。聚焦推动高质量发展履行人大职责。紧扣市委聚焦“三个名城”、争做“三个示范”、建设“六个好地方”决策部署，围绕民生保障、产业建设、乡村振兴、生态保护、文旅共兴等重点工作，针对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存在的短板弱项，综合运用专项审议、工作评议、专题询问、执法检查等监

督方式，持续强化监督检查和跟踪问效，促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提高发展的质量和效率。聚焦创造高品质生活发挥人大作用。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上下联动开展长江保护法和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执法检查并进行专题询问，调研环境保护法实施情况，审议确定新增城市永久性保护绿地，推动建立古城保护名录制度，用法治方式彰显“好地方”生态宜居品质。聚焦实现高效能治理展现人大担当。坚持“针对问题立法、立法解决问题”，扎实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扬尘污染防治条例、大运河扬州段文化遗产保护条例等地方性法规制定工作，修改农贸市场管理条例、河道管理条例，努力为高效能治理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和有效制度供给。加大对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的执法检查力度，充分发挥“法律巡视”监督利剑作用，推动法律法规更好发挥应有效用。立足人大职能优势，把依法履职与法治宣传有机结合起来，加强对地方性法规的解读，推动“八五”法治宣传教育决议实施，严格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夯实全面法治建设的社会基础。

坚持植根人民守初心，做到坚韧为民履职。着力健全“双联”机制。坚持和完善“主任接待代表日”“百名代表参与常委会审议”等制度，常委会组成人员与人大代表联系全覆盖，邀请更多人大代表参加常委会立法、调研、视察等工作，夯实常委会履职的民意基础。丰富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深化拓展人大代表与选民“统一见面日”活动，建好用活人大代表“家、站、点”和“网上代表之家”，密切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的经常性联系，切实做到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更好发挥代表作用。针对市、县、乡三级人大刚刚完成换届的实际情况，采取集中学习与观摩考察、线下与线上相结合等方式开展新任代表培训，全面加强代表的政治、思想、作风、纪律建设。组织开展人大代表旁听评议庭审，健全完善人大代表约见国家机关负责人制度，搭建更多人大民主民意表达的平台和载体，充分保障代表参与监督、参与管理的权利，促进代表积极主动履行代表职务。认真督办民生实事。注重内容和办理“两个高质量”，不断加强和改进议案建议工作，在完善人大重点督办、市长牵头领办等制度的同时，深入实施代表建议办理第三方评估机制，督促解决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急难愁盼问题。紧扣民生实项目标实施、颐养社区建设、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促进就业工作、农村住房改善等民生“关键小事”，通过专项调研、专题视察、工作评议、满意度测评等方式，持续加强监督检查和跟踪问效，推动解决人民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

坚持守正创新求实效，做到坚毅科学履职。注重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充分发挥人大主导作用，严格实施立法公开征集意见工作办法、立法专家顾问工作办法等，以

制度机制保障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落实“小切口”“小快灵”立法要求，在立法中尽可能做到有几条规定几条，着力彰显地方特色、确保务实管用。针对争议较大的条款，召开专家论证会和立法听证会，探索实施三审表决制，健全立法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努力寻求立法“最大公约数”。在加强法规贯彻实施情况执法检查的同时，探索开展立法后评估工作，提高立法的适用性、可操作性和实效性。注重增强监督刚性和实效。围绕重点工作和突出问题，组织开展专项工作评议和部门履职评议，积极构建“评议+”工作机制，将评议与调研、审议、询问、测评有机结合，改进审议意见书交办督办机制，更好寓支持于监督之中。加强对人大选举和任命人员的监督，有序实施员额法官、员额检察官履职评议，督促依法履职、公正司法。落实预算审查重点拓展改革，优化提升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强化财政资金绩效审查监督，从制度层面推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更加富有成效地履行财政监督职能。注重体现决定分量和权威。按照“抓住全局中的重点、抓住重点中的关键”要求，进一步优化完善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流程，聚焦科学合理设置核心刚性条款，不断提高重大事项决定权行使质效。围绕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南水北调”东线源头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等，在深入开展调研的基础上，适时作出实质性决议决定。牢固树立决议的生命力在于执行的理念，持续跟踪决议决定执行情况，切实维护决议决定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坚持强基固本提效能，做到坚守勤勉履职。专注专业提质效。把握人大工作法律性、程序性、专业性强的特点，加强对法律知识、业务知识的钻研学习，有针对性地改进调查研究工作，努力提出有分量、有含金量的专业化意见建议，体现人大工作水平，提高人大工作质效。重视加强制度建设，严格执行制度规定，提高人大常委会履职和机关运转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持之以恒改作风。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从党的百年光辉历程中汲取奋进的力量，切实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更好发挥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着力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按照项目化、清单化要求，对照省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要求，组织实施重点工作，并加强检查考核，确保各项工作高标准推进落实。整体联动聚合力。密切与县乡人大联系，优化指导和交流工作机制，共同推动法律法规、决议决定等的贯彻实施，联动开展重点监督工作，巩固提升乡镇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全面推行街道议政代表会等制度，增强全市人大工作的整体效能。

（摘自第 4453 期《人民代表报》）

安 多 行 记

(组诗)

庆阳市人大常委会二级巡视员 杨 漪

观九曲黄河有感

明光闪闪
在川西草原甩出一串弯弯
弯弯又弯弯
向前，向前
我只是一滴水啊
我怎么追赶你
既非源头
也看不到终点
一个掉队者
对自己的队伍该怎么追赶

美仁大草原遇大雨

冰雹甩打
狂风扑面
乌云和乌云联手
想合力偷走
草原中的草原
路边停车，关上车窗
雨刮器像个钟摆
大草原不动声色
如盘古
百灵躲入洞穴
牦牛排队

行入雨帘后面的草原
海浪生于大海
大雨也是高山草原顽皮的孩子
一次次还乡
都折腾得如此热烈
雨色苍茫
走远了的一定会折回来
一个过客大声朗诵：
“让暴风雨来得更猛烈些吧”

石壁残雪

残雪还挂在我喜欢的石壁
就在山谷的另一边
就在对面
我走上高处
不斜倚巨石
不抚膝而坐
只想为你在盛夏的坚守
为你衣衫褴褛
在一片薄雾后面玉树临风
鞠躬致敬

阿木去乎的夏天

阿木去乎到了
大雨刚过

风暴才去	相中
阿木去乎的六月	只开一朵
一棵草照亮草原	只有一株
一只鸟唤醒草原	在迭山深处
一匹马浪迹草原	往深再走了一里
一群牦牛驮起草原	乘马的人看不见
一座寺庙	下山的人看不见
其实是一顶帐篷	我这个背包艰难缓行的老头
拯救整个草原	一眼就看见了
迭山深处遇杓兰	多走了一里
我把你当作奖品	我的人生履历
的确	多了一株杓兰
一株野生西藏杓兰	一株杓兰
正在盛开	其实就开在路边
在我走过的路边	来不来迭山
在那些小黄花小白花丛中	开时会开
让我一眼看见	谢时就谢

（摘自 2022.07.30《陇东报》）

宁 州 古 树

宁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 杨淑宁

梁衡先生在他的古树系列文章中写道：“在这个世界上什么东西才有资格称古呢？山、河、城堡、老房子等都可以称古，但它们没有生命。要找活着的东西唯有大树了。她用自己的年轮一圈一圈地记录着历史，与岁月俱长，与山川同在，却又常绿不衰，郁郁葱葱。”

树先于人类使大自然充满生机与活力，有树的地方就有生命的气息，就跳动着人类历史的脉象。在宁州这片古老的土地上，比中华五千年文明史还要长久且依然活着的唯有大树。在湘乐宇村古柏庙院内，据专家测算已有 6300 年树龄的两棵古柏，就是境内活化的历史。当你面对她的时候，你无法想象 6000 多年，在时光的长河里是一个怎

样的概念？日月之精华，天地之灵气被刻画在她的每一个纹理和叶脉里。

许多存活千百年的古树，都与庙宇息息相关。我想，那是人对自然敬畏的物化，不管是先有树，后有寺庙，还是先有寺庙，后有树，都昭示了树始终生长在人类的精神家园，人们如神灵一般敬重树木。盘克镇宋庄村依依相守的两棵古槐，据说就是明朝洪武年间建造的白鸡寺的遗物。白吉坡地名或许就是由来自于白鸡寺。相传，金村乡麻子掌村木瓜塬就是先有古槐，后建有山圣庙，庙早已成为传说，树依然葱茏。

人们常说，独木不成林，可是一棵参天大树，就是一处绝佳的风景。每寻访到一棵古树，都是一次心灵的震撼，精神的远旅。你会透过她的枝叶感受宇宙之浩渺，天地之空阔，生命之恒久。湘乐镇庞川村公路旁边，相距不远就矗立着三棵 600 年左右的古树，两棵古槐，一棵小叶杨，可是，在几十年来回过往里，人们却视而不见，充耳不闻，等到有心专门去找她，她就在那里顶天立地，不喜不悲，成就一株生命的传奇。小叶杨如一只向天宣誓的手掌，枝叶婆娑，精神昂扬；两棵古槐犹如历经沧桑相互搀扶的夫妻静默在时光里，忘记终老。

无垠的天地间，值得我们用心触摸的东西太多，树木无疑是人类永远的朋友，只要我们用心灵和她对话，她就会告诉我们世间的许多秘密与存活的哲理。盘克镇潘村胡家湾的黑弹树，她的种子是怎样流落到黄土高原，适应子午岭缘边的环境与土壤，静谧孤独地生长。浓密碧翠的叶子，挺拔秀丽的形体，凸显了她的与众不同。九岷乡枣林村的千年酸枣树，成就了一株灌木成为一棵大树的梦想。在乡村人的认知里，酸枣从来都是酸枣蘘，不是酸枣树，而枣林村的酸枣就是高大的树，是风水的造化，是村庄的象征，是民众的欢欣。

我第一次涉足阳山，顺着向导的指引可以瞭望正宁县的西坡镇，也可以居高眺望九龙河潺潺的千姿丽影，回溯 500 年的时光，想象一棵小树披星戴月的成长。因为一棵百年文冠果，我们寻访南义乡的梁川林场，说是林场，已不是林场，是长满蒿草树木的山洼沟谷，是一个时代留给山川的印记。焦村镇森王村椒树台生长着一棵 2000 多年的皂角树，像一幅巨大的根雕盆景，悬挂在黄土崖岸，寄托离乡游子的相思与别愁。

树一圈一圈的年轮，像是无字的天书，刻录着人类历史的大道无形，大德无声。哪里云集着参天古木，哪里必有历史风云，故事传说。金村乡麻子掌古槐、古杨、古柳、古梨齐聚，使我们不由得想起隐秘在岁月深处的那些古旧的窑洞，以及窑洞里掀起的红色记忆。当初，红军游击队选择会议地址，是否是因为这里的古木大树，我们不得而知，但是我们却永远的记住了麻子掌会议遗址，这些古树也亲眼看见了中国历史上史无前例的革命史，而且用她们的肢体架起了机枪，参与了战斗。革命风云舒化在历史的天空，麻子掌的古木新芽，依然轮回春秋冬夏。

如果一棵树能够让所有看见她的人唏嘘赞叹，念念不忘，那她就是树王亦或树圣、树神。南义乡吴冢村就有这样一棵让人叹为观止的古槐。有人是这样描述她：“古槐

犹如一个彪形大汉骑着一头雄狮，蓬勃在吴冢村的塬畔，六个半成人才能合抱的树身，四层楼高得块头，根须四面延展，如画漫动”。湘乐镇小坳村湘金公路旁 1300 年的古槐，被甘肃省绿化委员会列为名木古树，主干雄壮，冠幅葳蕤，分杈处又长出一棵两米多高的侧柏，好似母亲怀抱娇儿。像这种原始母体上长出异类树种的奇观，在一些古老的大树上时可见到。

在这片土地上，古树是自然的馈赠，也是历史的化身。那些一茬一茬枯朽的树木，质化成黄土层下的油、煤、气，以另一种形态造福人类，而这些存活百年、千年的树木，恰是时间、空间、地理等所有节点的完美组合。300 多年以上的核桃树，使我们真切地体会到大自然的鬼斧神工，一棵树上可以齐聚古旧与鲜活，苍老与青春，粗粝与细腻。

古树是人类与自然和平相处的例证，一棵能够存活百年、千年的古树，一定得助于人类的呵护，而不是伐戮与掠夺。在宁州这片古老而又美丽的土地上，随处可见古木参天，新枝播绿，树与我们扎根于同一片土壤，同呼吸共命运。历史的经验告诉我们，天灾，灾树亦灾人；人祸，祸人亦祸树。只有在和平共享的时代，才可人爱树，树佑人，人与树和谐共处。树木在默默地记录着这一切，而且远比人的记忆悠长，她用宽窄不同的年轮、遒劲刚健的肢体、严密紧实的纹理、深浅不同的颜色、新旧相间的枝叶、规则不整的裂缝来表达她的喜怒哀乐，记录她所经过的自然和人文的变迁。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人为镜可以知得失，以树为镜可以还本然。当我们心浮气躁时，踌躇满志时，或者情志纠结时，万般无奈时，请找一棵凹凸不平、苍郁桀骜、伤痕累累的古树读一读，面对她沉思默想，你会顿然脚踏实地，心静如水。

人大基本知识
(连载之十八)

人民代表大会内部的三方面关系：

其一，人民代表大会和人大代表之间的关系。一方面，人大代表是人民代表大会的基础和主体，没有人大代表就没有人民代表大会，没有人大代表的履职就没有人民代表大会的履职；另一方面，人民代表大会是人大代表的集体议事机构，是人大代表依法集体行使国家权力的平台，没有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不可能单独存在，也不可能单独履职，孤立的人大代表不能行使权力，也没有意义。其二，人民代表大会和人大常委会之间的关系。人大常委会是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人民代表大会依法选举产生人大常委会，并将人民代表大会的部分权力委托给人大常委会行使；人大常委会向人民代表大会负责，接受人民代表大会的监督。其三，人民代表大会和专门委员会之间的关系。专委会是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性专门机构，在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领导下开展工作，并向人民代表大会负责。

投 稿 启 事

《人大工作参阅》是庆阳市人大常委会主办的免费的、交流性资料。主要目的是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庆阳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工作成果，以及各级人大代表的履职风采。希望通过这一文字载体，进一步增强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大工作的关注度、认知度、理解度和参与度，推动新时代全市人大工作再上新台阶。该资料主要有高层声音、特稿、工作动态、工作交流、代表风采、他山之石、历史钩沉、理论研讨、随笔杂谈等方面的内容，视实际情况可适当调整。从 2022 年开始，每两个月编印一期。

为了丰富资料内容，提高编写质量，进一步增强可读性、指导性、实用性和趣味性，提升阅读吸引和参阅价值，即日起欢迎各级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和社会各界人士投稿荐稿。稿件需与人大有关，字数要求：工作综述、理论文章等稿件 3000 字以内，代表风采、人大故事等稿件 2000 字以内，原创文学、评论文章等稿件字数不限。工作类稿件需加盖公章后，邮寄纸质版 1 份；个人类作品将电子版直接发送邮箱后，告知即可。

旨在交流，均无稿费。

投稿地址：庆阳市西峰区庆州西路 1 号（统办楼东楼市人大常委会机关 414 室）

邮政编码：745000

联 系 人：任兵兵

投稿邮箱：qysrdb@163.com

联系电话：0934—8212560

传真号码：0934—82104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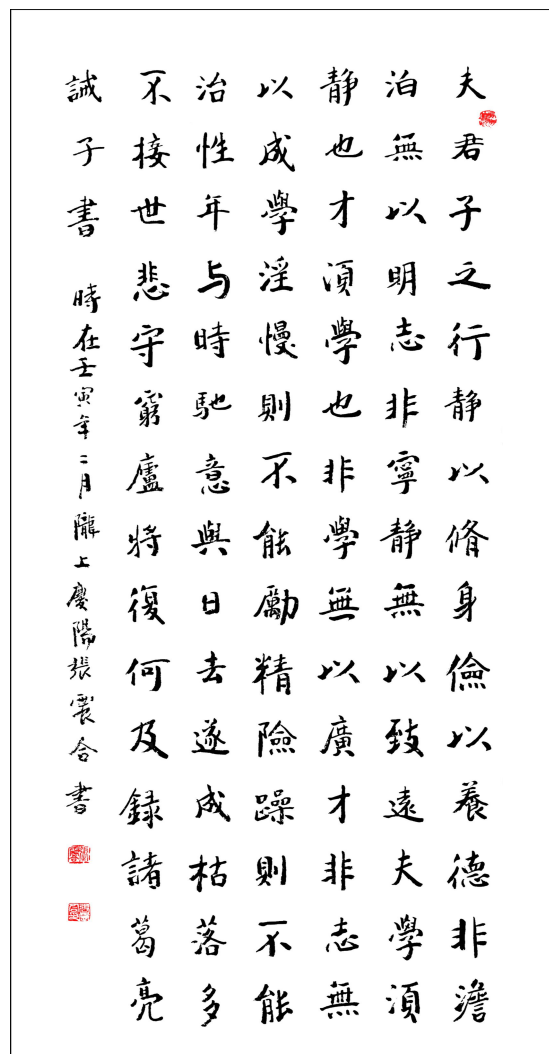
编 辑 部

2022 年 8 月 20 日



图一

图一：五星紅旗迎風飄 祖國處處新面貌
黨的領導指航向 民族團結百業旺
脫貧致富奔小康 農家小院笑声揚
不忘初心和使命 繼續登攀更圖強
作者系咸阳市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
張甫虎



图二

图二：夫君子之行，靜以修身，儉以養德。
非淡泊無以明志，非寧靜無以致遠。
夫學須靜也，才須學也，非學無以廣
才，非志無以成學。淫慢則不能勵精，
險躁則不能治性。年與時馳，意與日
去，遂成枯落，多不接世，悲守窮廬，
將復何及！
作者系咸阳市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
張震合